

安岳县人民政府
关于乾龙镇2024年第3批农村村民住宅用地
农用地转用建设的批复

乾龙镇人民政府：

《关于乾龙镇2024年第三批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农用地转用的请示》（乾府〔2024〕40号）收悉。受省政府委托，根据安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关于2024年石羊镇、乾龙镇等17个乡镇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农用地转用的审查报告》（安自然资交办〔2024〕14号），现批复如下。

一、原则同意农用地转用方案。

二、同意将你镇4660.04平方米集体农用地（其中：非永久基本农田耕地128.07平方米，园地259.46平方米，林地4114.87平方米，草地0平方米，其他农用地157.64平方米）、0平方米集体未利用地，合计4660.04平方米土地转为建设用地，作为乾龙镇2024年第3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。

三、农用地转用批准后，专项用于农村村民住宅建设，由你镇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办理农村宅基地审批手续。相关部门应加强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审批、使用的全程监管，确保农村

村民住宅合法合规建设，保障农村村民住宅的合法权益。

附件：乾龙镇 2024 年第 3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情况明
细表

安岳县人民政府
2024 年 6 月 23 日

附件

乾龙镇 2024 年第 3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情况明细表

单位：平方米

姓名	位置	总面积	农用地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	小计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	
胡定文	孟公村 2 组	200	152.67		152.67			47.33	
黄雪平	迴龙社区 5 组	230	46.93			46.93		183.07	
黄一建	迴龙社区 5 组	240.82	34.6					34.6	206.22
李绍华	真南村 2 组	280	188.21			188.21		91.79	
胡小东	铁门村 1 组	240	2.75			2.75		237.25	
喻世武	铁门村 4 组	350	347.31			321.22		26.09	2.69
李长成	福渠村 3 组	195	195			195			
李作均	福渠村 3 组	210	17.41			17.41		192.59	
李长新	福渠村 3 组	180	180			180			
李小均	福渠村 3 组	182	10.55			10.55		171.45	
丁开贵	永定村 9 组	120	120	120					
李昌宣	鱼龙社区 3 组	240	240		106.79	133.21			
喻朝平	鱼龙社区 6 组	210	210			210			
陈 洪	鱼龙社区 5 组	120	114.64			114.64		5.36	
喻才颜	鱼龙社区 6 组	180	35.46			35.46		144.54	
喻朝勇	鱼龙社区 6 组	110	104.24			104.24		5.76	

姓名	位置	总面积	农用地	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	小计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其他农用地		
吴林才	永定村 4 组	240	240			240				
唐德强	永定村 8 组	210	206.45			206.45			3.55	
杨长刚	永定村 1 组	210	210			210				
周玉江	永定村 6 组	210	210			210				
蒋达松	彭埝村 2 组	150	132.9	8.07		124.83			17.1	
杨长勇	彭埝村 2 组	210	74.4			74.4			135.6	
杨显文	彭埝村 2 组	200	186.52			186.52			13.48	
杨秀勇	彭埝村 3 组	210	210			210				
杨 牧	彭埝村 3 组	280	280			280				
王志国	彭埝村 4 组	280	280			274.53		5.47		
唐廷权	文笔村 9 组	210	210			118.52		91.48		
鲁 力	彭埝村 12 组	210	210			210				
周永中	永定村 6 组	210	210			210				
合计		6117.82	4660.04	128.07	259.46	4114.87	0	157.64	1457.78	0

备注：“农用地”一栏中的“其他农用地”是指按国标三大类中的一级类中除耕地、园地、林地、草地外的其他农用地。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